

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屏選一字第 11331502811 號

主旨：公告屏東縣長治鄉第 19 屆鄉長補選當選人名單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6 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屏東縣長治鄉第 19 屆鄉長補選當選人名單如下：

選舉區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推薦之政黨	得票數
長治鄉	吳亮慶	男	43.04.08	無	4,241

二、本案公告之當選人，其任期至本屆鄉長任期屆滿之日為止。

代理主任委員 黃道東